附件3：團隊參與培訓同意書

輔仁大學事業處技轉及資源整合中心

「優質新創人才培育中心計畫」團隊參與培訓同意書

本團隊(以下稱立書人)為參加事業處技轉及資源整合中心「優質新創人才培育中心計畫」(以下稱「本計畫」)，茲切結所提創業構想及其他資料(以下稱「計畫資料」)並未抄襲他人，並願意遵守選拔相關規定，同意如下條款：

1. 立書人同意參與培訓團隊擁有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並擔保作品之相關文字、圖片與影片等內容，並無重製、改作、抄襲、仿冒或其他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若經人檢舉或告發而涉及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權利之侵害情事，立書人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2. 立書人同意參與培訓產生之作品，供輔仁大學、深耕計畫辦公室及政府部門無償運用於各項成果發表、展示、宣傳等活動。
3. 立書人同意於「優質新創人才培育中心計畫」執行期間配合：
4. 參與相關活動與課程：培訓期間參與創新創業發展中心舉辦之創業課程最少兩堂與一項創業競賽。
5. 培訓期間配合輔導措施與各項相關工作，並於結束前完成營運計畫書及簡報。
6. 立書人同意在「優質新創人才培育中心計畫」結束後，配合本計畫提供團隊發展及成員創業生涯動向。
7. 立書人皆已研讀並充分瞭解本計畫之各項規定及機制，並願意完全遵守且配合競賽中所列之各項規定。
8. 若有任何未盡事宜或不可抗拒因素而有所異動，依中華民國法律辦理之，主辦單位保有變更內容權力。

-----------------------------分隔線-----------------------------

我已詳閱並了解事業處技轉及資源整合中心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對本人之個人資料，有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權利，且同意上述事項，謝謝。

立同意書人： （請所有團隊成員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